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倪嘉伶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5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k022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0900993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092184261\_109D2030539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中和區積穗國民小學辦理「新北市國小創客社團  
增能研習」案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本局核予公假  
(課務排代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09年1月14日新北中積小教字第1097060214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相關資訊，詳細如下：
  - (一)研習場次：共計15場次，由創客社群學校協助辦理，研  
習相關資訊詳如附件。
  - (二)研習對象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所屬教師，以國小創客社  
團學校所屬教師優先錄取。
  - (三)報名方式：各場次請於2個禮拜前逕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  
統之研習系統報名。
  - (四)全程參與研習者，由承辦學校核予參與教師研習時數。
- 三、本案研習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積穗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吳  
玟靜組長，電話：(02)22225533分機815，或逕洽該場次活



動負責人聯繫詢問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